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

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真实性、继续停牌合理性和五个月内复牌可行性的专项核 查意见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泰科技”、“公司”、“上市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8年4月17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安世半导体的间接控股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组”），该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且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5月11日起继续停牌。目前，相关事项仍在推进中。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闻泰科技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对闻泰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继续停牌的合理性和五个月内复牌的可行性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前期信息披露情况

2018年4月18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4），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17日开市起开始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2018年4月24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6），披露了公司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即2018年4月16日）的公司股东总数、前十大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前十大流通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

2018年5月11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29），公司筹划的出售房地产资产及股权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安世半导体的间接控股股权，交易对方为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云南城投”）等，具体收购比例尚在协商中，该收购事项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18年5月17日，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31），公司股票自2018年5月17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2018年5月22日，公司发布《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35），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上海中闻金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闻金泰”）现金增资120,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中闻金泰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人民币170,8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的股权。

2018年6月13日，公司发布《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39），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中闻金泰向参股公司合肥中闻金泰半导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中闻金泰”）提供最长不超过36个月，总额度为60亿元的借款，用于其收购安世半导体投资份额；同日，公司发布《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0）和《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8-041），拟定于2018年6月29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2018年6月15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4），公司于2018年6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股票延期复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17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2018年6月28日，公司发布《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公司于2018年6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拟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自2018年7月17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两个月；同日，公司披露《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48），拟定于2018年7月13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2018年6月30日，公司发布《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8-049)，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2018 年 7 月 7 日，公司发布《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拟定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投资者说明会。

2018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原因和最新进展，与投资者进行了在线交流和沟通，并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

2018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7 月 14 日发布了《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53）。

2018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发布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延期复牌的核查意见》，因本次重组涉及的最终标的公司主要资产及经营活动均在海外，尽职调查、审计等工作量较大，且交易对方中涉及国有资产管理部审批，考虑到本次交易的复杂性，预计公司股票无法在首次停牌三个月（2018 年 7 月 17 日）内复牌，上市公司继续停牌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符合《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推动交易顺利实施，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2018 年 7 月 14 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52），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7 月 17 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两个月。

2018 年 7 月 14 日，公司发布《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54），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合肥中闻金泰半导体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上海中闻金泰向合肥中闻金泰现金增资 585,250 万元，其中 500,000 万元以现金出资，85,250 万元以合肥中闻金泰享有的对合肥中闻金泰 85,250 万元债权出资。同日，公司发布《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8-056），拟定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关于子公司向合肥中闻金泰半导体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2018年7月18日，公司发布《关于签订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7）。公司与云南城投、上海鹏欣智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西藏风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富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17日签订了《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各方同意由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或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云南城投、上海鹏欣智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西藏风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富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安世半导体投资份额。

2018年7月26日、2018年7月27日、2018年8月1日、2018年8月10日，公司先后四次发布《关于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临2018-060、临2018-061、临2018-062、临2018-063），因会议筹备、工作安排等原因，公司将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延期至2018年7月31日、2018年8月3日、2018年8月14日、2018年8月24日召开，股权登记日不变，审议事项不变。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闻泰科技在停牌期间的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真实。

二、继续停牌的合理性

（一）停牌的必要性及原因

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各项工作，但由于本次重组涉及的最终标的公司主要资产及经营活动均在海外，尽职调查、审计等工作较为复杂，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且上市公司、交易对方需对交易方案做进一步沟通和论证，交易标的股权结构较为复杂，相关各方需进行大量的沟通协调工作；同时，本次重组涉及国有股东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重组，交易方案披露前需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预审核程序。截至目前，前述工作及审核程序尚未完成。

综上，公司预计无法在本次重组停牌期满四个月（即2018年8月17日）前披露重组方案并申请股票复牌。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推进本次重组相关工作，有助于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避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市公司及有关各方正按计划积极推进相关重组事宜，但考虑到本次交易具体方案仍需进一步细化论证，且交易标的股权结构较为复杂，相关各方需要进行大量的沟通协调工作，尽职调查、审计等工作亦未最终完成，为避免上市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中小股东利益，上市公司继续停牌具有必要性与合理性。

三、五个月内复牌的可行性

（一）公司目前工作进展

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各方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各项工作。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重组主要进展情况如下：

1、公司积极与有关各方就交易标的的股权结构、资金安排与方案论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预审核等事宜进行持续的沟通与论证。

2、2018年7月17日，公司已与云南城投、上海鹏欣智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西藏风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富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各方同意由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或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云南城投、上海鹏欣智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西藏风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富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安世半导体投资份额。

3、公司组织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等对标的资产展开了相应的尽职调查工作。

（二）公司下一步工作计划

闻泰科技后续将继续协调交易各方及中介机构开展有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继续推进本次重组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等各项工作；

2、与本次重组的相关各方就重组方案进行持续沟通、论证、协商，及时履行本次重组所需的各项内外部决策程序，确保本次重组顺利推进；

3、积极推进与本次重组相关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预审核程序；

4、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编制本次重组方案及相关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的实际进展情况及监管部门的相关意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预计于2018年9月17日前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方案，并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复牌；若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组，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及相关各方在重组过程中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目前相关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根据目前各项工作的进展及继续停牌期间的下一步工作计划，公司在停牌期满五个月内复牌具有一定的可行性。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真实，继续停牌具有合理性；公司目前正在按照相关要求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在本次重组事项停牌五个月内公告重组方案并申请复牌具有一定的可行性。本次继续停牌有利于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本独立财务顾问将督促公司继续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遵守相关规定，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完成之后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复牌。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真实性、继续停牌合理性和五个月内复牌可行性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